

# 一个核心，三个基本点

舒泽池

关于基础音乐教育（尤其是音乐启蒙教育，对孩子的），我的认识，只要是 ①每时每刻都不脱离音乐（即听得见的声音）；②随时注意调动孩子们的积极性（即兴趣和参与）；就是好教法。

不看名声看实际，不看价格看效果，不看广告看长远：看老师爱不爱，学生烦不烦。无论旗号“奥达柯”，或是站队郭声健，都是一样。我主张“音乐伴随终身”，日子长着呢。

十多年前，我在数字音乐教程《快乐音乐 Do-Re-Mi》的前言中写道：

怎样让孩子学音乐？给您的建议是：一个核心，三个基本点。

一个核心，就是以听觉为核心。

从听开始，以听为主，以培养“音乐的耳朵”为主要目标。

乐理、乐谱，只能是音乐听觉感受的辅助。

能力、技巧，只能在音乐听觉的基础上建立。

三个基本点，就是兴趣、体验、自主。

兴趣，就是快乐；体验，就是情感；自主，就是个性。

快乐的音乐，情感的音乐，张扬个性的音乐。

学习的主体，是孩子。教师的作用，是引导而不是主导、是诱导而不是教导。

今日重读，并无更改。

（写于 2024 年 1 月）

**COPYLEFT 作品**

**版权所有 · 自由传播**